

# 珠海市商务局 珠海市口岸局

首页 政务公开 互动交流 投资珠海 政务服务

首页  
政务公开  
政务服务

互动交流  
投资珠海

全站搜索: 请输入关键字



## 通知公告

首页 >> 政务公开 >> 通知公告

### 关于开展中央财政2021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（跨境电子商务事项）申报工作的通知

来源: 本网 发布日期: 2021-10-08 14:16

各区（经济功能区）商务主管部门，各商（协）会，各有关企业：

根据《财政部 商务部关于印发〈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企〔2014〕36号）、《财政部 商务部关于2021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重点工作的通知》（财行〔2021〕183号）以及《珠海市内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（珠商〔2019〕368号）相关规定，为推动珠海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，现开展中央财政2021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（跨境电子商务事项）申报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- 一、请按《中央财政2021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（跨境电子商务事项）申报指南》（附件）要求准备申报资料。
- 二、申报截止时间为2021年10月25日下午17:00（含线上申报及退回修改、纸质材料寄递时间）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- 三、纸质申报材料请报送至香洲区人民东路125号工商大厦主楼西座1602室。

珠海市商务局  
2021年 10月 8日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谭惠仪，联系电话：2605685）

附件：

中央财政2021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（跨境电子商务事项）申报指南.zip

分享到: 0

关闭窗口

打印此页

主办单位©2017 珠海市商务局 网站标识码4404000032

粤ICP备 05026844号 粤公网安备 44040202000161号 网站地图  
咨询热线:0756-2159989 商务备案:0756-2538622 投资咨询:0756-2605630

珠海市互联网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网站

主办单位©2017 珠海市商务局

咨询热线: 0756-2159989

商务备案: 0756-2538622

投资咨询: 0756-2605630

粤ICP备 05026844号

粤公网安备 44040202000161号

网站标识码4404000032 网站地图

短信平台

邮件系统

